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崇左市土地储备中心（单位名称）的2025-6、2025-7地块新建电力线路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6、2025-7地块新建电力线路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企业为广西广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4人，营业收入为22989.90万元，资产总额为26898.7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广信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20日

注：1.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2.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截图：

<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

测试结果

贵企业属于

建筑业

贵企业规模类型为

中型企业

22990.00 26899.00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特别申明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

扫 / 码 / 自 / 测
MIIC 已经为5924668 家企业
提供测试服务



保存测试结果 返回

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技术支持：机械工业信息中心